

证券代码：000818

证券简称：方大化工

公告编号：2017-098

## 方大锦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补充公告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方威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 一、基本情况

方大锦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17 年 7 月 17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95）。2017 年 7 月 19 日通过邮件和传真方式收到方威先生签署的《关于拟减持方大锦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补充通知函》，现将有关情况补充公告如下：

根据有关规定，方威先生拟于公司发布本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的 6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依法合规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减持数量为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不超过 6,916,434 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总计不超过 13,832,868 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减持价格为不低于 7 元/股。

### 二、本次减持的影响

1、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3、方威先生未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此次减持对公司的正常经营没有任何不利影响。

### 三、备查文件

1、关于拟减持方大锦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补充通知函。

特此公告。

方大锦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九日